

孔門孝經的倫理思想闡述

莊 政

一、前 言

國父說：「大凡一個國家，所以能夠強盛的原故，起初的時候，都是由於武力發展，繼之以種種文化的發揚，便能成功，但是要維持民族和國家的長久地位，還有道德問題，有了很好的道德，國家才能長治久安。」（註一）所謂道德乃是一種行為的規範，亦即人類所獨具的仁心仁性之表現。無道德不成國家，無道德不成社會，良以道德是建設國家、安定社會的必須條件。道德的綱目很多，對象各異，不一而足。但凡事必有根源，道德亦不例外。孔子說：「夫孝，德之本也，教之所由生也。」（註二）這句話非常重要，引言之，孝道是諸種道德的根本，一切的教化都是從此而產生的。

我國向以倫理道德為天下信，近年來倡導復興中華文化、首重倫理，世人咸以其為中國傳統文化特色之一。而具體的實踐則首見於孝道。誠如國父所說：「講到孝字，我們中國尤為特長，尤其比各國進步得多。孝經所講究的孝字，幾乎無所不包，無所不至。現在世界上最文明的國家，講到孝字，還沒有像中國講到這麼完全，所以孝字更是不能不要的。國民在民國之內，要能夠把忠孝二字講到極點，國家便自然可以強盛。」

（註三）孝的對象雖以父母等尊親為主，原係感恩圖報，不過我們可由孝親，擴大至孝民族、孝文化、孝祖國、孝天下，由邇至遠，逐步實踐，這是合乎我國傳統的政治哲學的。

尤有進者，三民主義學人嘗將 國父的道德思想分為三類：一是群性道德，二是偶性道德，三是個性道德。（註四）我國數千年來倫理思想乃以偶性道德為宗，那就是「親親而仁民，仁民而愛物」的傳統精神，而以孝為百行之先，以五倫擴及社會各階層，所以偶性亦可稱為社會道德。誠然，它並非絲毫沒有缺點，然而此一文化遺產却為發揚我民族精神，挽救世界狂瀾之至寶。因為今日世界各國的倫理思想，多被兩大畸形思想所貽誤：一為極端變態的集體本位思想所產生的共產主義；一為極端個人本位思想的快樂主義。過與不及，其失維均。我國偶性道德是交互的，對待的，所謂父慈子孝、兄友弟恭，不偏個人，也不重集體，採取中庸的道德哲學，最為平實而調和。

二、孝的涵義

根據「說文解字」釋義：孝（孝）善事父母者。禮記：孝者畜也，順於道不逆於倫，是之謂畜。所謂善事父母，就是要盡心盡力地侍奉雙親

；畜者順也，凡合乎道理的事（這點非常要緊），都要順從親意，如此則不悖背於人倫，是謂孝順。夷考古人只言孝，用孝順這個複詞乃後來的事。實則並非異名同義，孝，不一定是順，順，亦不一定是孝。孝中有順有不順，順中有孝有不孝。順從既不全然等於孝，若連不當順從的竟也順從，反而轉變為不孝。那末，什麼才是應當順從的孝呢？一言以蔽之，誠如孔子所說：「君子之於天下也，無適也，無莫也，義之與比。」（註五）所以「父有爭子，則身不陷於不義；故當不義，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……從父之令，又焉得為孝乎。」（註六）爭比諫更進一層，含有不聽則不休之意。要之，孝經這部教孝的權威著作，概括地以義與不義作為順從與否的分別標準，因此盡孝並非一味盲從附會，而是要以理性作基礎的。

在五倫之中，父子（當然包括母女）的關係最為親密，因此孝在諸德目中，特別具有普遍性和恒久性。因為人皆為父母所生，孝道也就成為人人必須遵守實踐的道德原則。國父說：「人類初生之時，亦與禽獸無異，再經幾許萬年之進化，而始長成人性，而人類的進化，於是乎起源。」（註七）人類之所以能生存、互助與進步，實因道德教化之所致，也因人類有敬愛父母的本能，蓋以此種仁心仁性乃與生俱來，惟靠人為力量，益

見充實圓融，發揚光大而已。我們順着人類天生的這種本能，而去立德設教，即是孝。正如謝師幼偉所說：「孝是人類本能的道德化，聖人窺見人類這種本能之可以道德化，且窺見道德本源之必須建立於此種本能之道德化上，乃有孝道之提倡，以謀保存及發展此種寶貴的本能。此意其實認爲非保存及發展這種本能，則一切道德教化，均無從談起。」（註八）這段話爲孝經開宗明義第二章所云：「夫孝，德之本也，教之所由生也。」作了最精闢、最深刻的闡釋。

那末，「夫孝，天之經也，地之義也，民之行也。」又作何解呢？依孔子意，大凡孝道，尚包括天、地、人三才。以言天、有三光、四時，是以發生萬物爲心，一片純仁慈愛，永恆不變；以言地，具有河海井田，是以成熟萬物爲心，一味順乎天意，廣載萬物爲務；以言民，上承天的慈愛性情；下接地的柔順性情，即成孝道。諺云：「百善孝爲先」，此所謂民之行。

有人認爲孔子是宗法社會的產（人）物，他既以封建組織的維護自任，當然不能不特別提高宗法的意義，因此重父權，尚男統，嚴婚制，根據這三個特徵，乃可知道孔子提倡孝的本意。（註九）這是站在當時的社會階級立場立論的。誠然，孝經從第二至第六共五章中，分天子、諸侯、卿大夫、士、庶人，其時代背景從此可知，是書之所以不能爲今人所全盤接受者，認爲它過於強調忠德，甚或出於專制帝王授意而作。因此有人懷疑它的價值，也有人懷疑五倫既然都是對等的，何以孔門却偏重孝道？先談第一個問題，前

言已述，中國倫理思想以偶性道德爲宗，其優點甚多，然非金甌無缺。梁任公認爲國人重私德而輕公德，是客觀公正的批評，有事實作爲根據的。不過若以孝經爲封建社會的產物而貶低其價值，個人以期以爲不可。理由有二：第一、天下有日新月異之理，也有萬古常新之義，如道德判斷與道德本身（Morality）不同，前者受時空、善惡及階級意識等的影響，無永恆性與普遍性；後者不同，它是一種軌範性或一種「應該性」（Ought to be），如孝順父母，古今中外，人同此心，惟其程度不同而已。（註一〇）第二、

國父說：「君權時期非用君權不可。」（註一）一）孝經一書始於何時？爲何人所作？迄無確切答案，惟其出於孔門，爲君權時期的產物則無問題。君權時期對歷史文化自有其貢獻，我們不宜以今衡古，對於孝經一書，亦當作如是觀。我們之所以肯定其價值，是它本身具有普遍性及永恆性的那一大部份（如忠君等封建意識當然除外）。次談第二個問題，孔門特重孝道，理由也有兩點：第一、聖人提倡一種德目，皆有事實根據，而非憑空臆造。道德愈具有普遍性的愈有價值。孝道即基於此，良以人的生命皆從父母而來，父母之於子女，實爲一體生命的分化，父母生育子女以延續生命，子女成長以繼承生命，人間至親，孰過於此？誠如謝師幼偉所說：「蓋無人無父母，無人無天生的一點愛父母之心，就此心之保存與發展而言，孝豈不是普遍的原理嗎？誰能逃出這一原理呢？誰敢說不應愛敬父母呢」（註一二）此外，人固皆有父母，未必有子女，有兄弟

。單身者既無所出，自然沒有子女可爲慈愛的對象，已婚無子女者亦然；至於獨生子，則無法享受到兄弟恭的手足之情。錢穆先生說：「天下有不爲父母，沒有子女的人，却没有不爲子女，沒有父母的人。孔門講道，爲人人而講，爲全世界人類古今之全體量而講。講孝，人人有份；講慈，便有人沒有份。而且人必然先做子女才做父母的。講孝，盡了人生之全時期，父母死了，孝心還可存在，講慈則最多只佔人生之半節。」（註一三）第二、孔門倡孝，足證盡孝並非易事，至少，世界上不孝的子女比諸不慈的父母爲多。諺云：「天下無不是之父母」，然而此話未盡合乎事實，如舜之父瞽瞍，曾參之父曾皙（註一四），可謂毫無父慈之德，世不多觀。就一般而言，父母愛護子女，無論貧富貴賤、智愚賢不肖，皆很容易做到。社會上不是有很多人把希望都寄托於下一代嗎？可是果眞做到孝字，其事甚難。試讀孝經、禮記等書，可知梗概。例如做到「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」，對於血氣方剛、好鬥成性的青少年來說，已屬不易；至若「立身行道，揚名於後世，以顯父母」，以此爲準衡，在芸芸衆生中，更是鳳毛麟角的了！這就難怪西方盛行一句諺語：「爲人子者不知父母生辰者比比皆是，但他們却不會忘記繼承雙親的遺產。」人性如此，孝道難矣！

三、孝的根源

孝敬父母之心，究竟是生而知之，還是學而知之，似有研究的必要。孝，從何而來？且看孝

經：「天地之性，惟人爲貴；人之行，莫大於孝。」又曰：「父子之道，天性也。」前者說明孝乃從人性中來，後者說明孝的根源。依孔子意，孝道原是根據性情，天地的性情寓於萬物之中，惟獨人的性情最爲貴重，從此而產生出來的善行，最大的就是孝道。（註一五）緣以儒家的根本主張，在天、地、人三者之中，特別提出「人爲貴」之說，這是中國傳統文化的特色，也是異乎西方文化之處。以言宗教，都把奉事鬼神置諸人生之上，孔子思想則偏重實際人生，敬鬼神而遠之；以言西方哲學，非從宇宙本體（天）談起，即從認識的究竟（物）談起，因此見仁見智，莫衷一是，中國文化則先從尊人談起，再擴及天地萬物。由於人爲貴思想爲起源，注重仁心仁性的培養，乃以孝道作爲道德教化的目標。因此有的學者認爲：孔子實爲倫理學家，孟荀皆紹述其倫理思想（註一六）而已，想非無稽之談吧！

人性既是天地之性中最可貴者，其爲何？即所謂「父子之道，天性也」一語。父子之道，就是父母與子女之間的敬愛之道。母親懷胎十月，生命一體，休戚相關，甘苦與共。嬰兒呱呱墮地，哺乳穿衣，清理便溺，全賴父母照料，始獲生存；牙牙學語，父母教之，並矯正其發音；初學走路，父母從旁扶持，以防其傾跌；及逐漸長大，噓寒問暖，叮嚀督責；一有疾病，父母憂心忡忡，延醫侍藥，寢食俱廢；有人形容子女的身高體重皆爲父母的鈔票堆積而成，實則母親的辛勞尤甚，直是以心血灌溉幼苗，以生命換取生命。此種罔極之恩，無論如何也報答不盡的。

父子之情發自天籟，孝實爲人性的根源，亦人性的自然流露，倘使人與禽獸一樣，根本無此一點仁心仁性，就好像沒有信管的砲彈，任憑你再努力，也燃放不出來。況且但憑後天的教導，普遍而客觀的觀念實難成立。可是無論在道德的理論與實踐方面，後天的修養與努力洵不可缺，因爲知道的越多，做的也就越多，凡夫俗子出自孝門者甚夥，然而他們很難領悟出「立身行道，揚名於後世」的道理，自然缺乏以天下爲己任的奇懷大志了。要之，倘無人性爲根源，聖人即使設教倡導，焉能移風易俗？同時教育的功能，對傳遞文化遺產、更新整體文化（註一七）具有決定性的作用。我們很難想像：這個世界上如果壓根兒沒有孔子、釋迦牟尼、蘇格拉底、穆罕默德等聖哲，人類將成什麼樣子！

四、孝與諸德目的關係

論語學而篇引述有子底話：「孝弟也者，其爲仁之本與？」依程子註解：「孝弟順德也……德有本，本立則其道充大，孝弟行於家，而後仁愛及於物。所謂親親而仁民也，故爲仁以孝弟爲本；論性，則以仁爲孝弟之本。或問孝弟爲仁之本，此是由孝弟可以至仁否？曰非也，謂行仁自孝弟始，孝弟是仁之一事，謂之行仁之本則可，謂是仁之本則不可。蓋仁，是性也；孝弟，是用也。性中則有箇仁義禮智四者而已，曷嘗有孝弟來，然仁主於愛，愛莫大於愛親，故曰孝弟也者，其爲仁之本與。」（註一八）由此可見仁是儒家思想的中心，亦爲全德之名，故孔子常以之統攝諸德，宰予認爲喪期三年，爲時太久，孔子斥爲不仁，足見仁可包括孝。（註一九）可是孝在倫理上的地位非常重要，因爲儒家直認孝爲百行的泉源，所謂「弟子入則孝，出則弟，謹而信，汎愛衆，而親仁；行有餘力，則以學文。」（註二〇）以餘力學文，益見孔門行重於知。仁與孝係體用的關係，也可解釋爲知行的關係。仁是思想的原理，孝是行仁的本源，唯其體用兼備，知行合一，始能窺探中國文化的精神，原來中國文化，是以道德精神爲其最高領導的一種文化。（註二一）

其次，孝又是忠之本，所謂「孝慈則忠」、「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」，一個人如對父母不孝，則對他人必不愛，對國家又怎麼能忠呢？因此，我們行道於天下，必先行孝悌，以事父母兄長。（註二二）然後擴及國家社會。

在孝經中所說的忠，其對象爲帝王君主，如云「以孝事君則忠」（註二三）、「君子之事親孝，故忠可移於君」（註二四）、「君子之事上也，進思盡忠」（註二五）、「夫孝始於事親，中於事君，終於立身」（註二六）等語。所言皆人臣如何盡忠於君主，然其仍爲孝經中的一小部份，忠字並未凌駕乎孝字之上，良以事親爲先，事君爲後，否則，只知忠君而不盡孝於父母，無異舍本逐末。因爲孝順父母，然後能忠於君主，移孝才能作忠，移忠不可作孝。孝爲忠之本，「故不愛其親而愛他人者，謂之悖德；不敬其親而敬他人者謂之悖禮」（註二七），良有以也。

有人認爲忠對君主而言，此一德目乃專制時

代的產物，實為以偏概全。國父說：「講到中國固有的道德，中國人至今不能忘記的，首是忠孝……一般人民的思想以為到了民國，便可以不講忠字……這種理論，實在是誤解……我們到現在說忠於君，固然是不可以，說忠於民是必不可呢？忠於事又是必不可呢？……國民在民國之內，要能夠把忠孝二字講到極點，國家便自然可以強盛。」（註二八）可見忠孝兩德日，猶如一對孿生兄弟。

復次，孝與義的關係也很密切。孝本乎父子之情，情有的是合理的，有的是不合理的，究竟如何取舍，義是最好的度量衡。陳大齊先生認為義有指導、節制與貫串三種作用。所謂指導即指點人們：何事當做與否，它是三種作用的根本，餘皆衍生而來。於是合於標準的即鼓勵去做，否則，即予遏阻，這便成了節制作用。又因一切應做之事悉合標準，且以此標準貫通其中，所以指導作用又成了貫串作用。（註二九）

孝經諫諍章中，曾云：「父有爭子，則身不陷於不義」這類的話，本文前已論述，不必繁引。過去有人認為中國所倡導的偶性道德祇要求卑親盡孝於尊長，實則孔子學說面面俱到，如「君君、臣臣、父父、子子」，對尊卑雙方皆課以責任。不但如此，倘若父母所為與所囑不合於義，為子女者一定要爭，才算盡孝。荀子云：「……從義不從父，人之大行也……孝子所以不從命，有三：從命則親危，不從命則親安，孝子不從命乃衷。從命則親辱，不從命則親榮，孝子不從命乃義。從命則禽獸，不從命則修飾，孝子不從命乃敬。故可以從而從，是不子也，未可以從而從，是不衷也。明於從不從之義，而能致恭敬忠信端慤以慎行之，則可謂大孝矣。」（註三〇）觀此可知，凡有助於父母安樂與致善者，皆應順從，反之不從。如地方遭逢水旱等災害，父母囑令慷慨捐輸，此是顯揚父母，當然可從。保管公款，父母囑令乘機侵佔，此是貽羞父母，當然不可從。（註三一）舉一反三，餘可想見。

孝經又云：「事親者，居上不驕，為下不亂，在醜不爭。居上而驕則亡，為下而亂則刑，在醜而爭則兵。三者不除，雖日用三牲之養，猶為不孝也。」（註三二）驕、亂、爭都屬惡行，足而辱以招禍及父母，有傷孝德。故必謙虛而不驕，守分而不亂，禮讓而不爭，此為孝德所不可或缺者。此外，禮記云：「居處不莊，非孝也。事君不忠，非孝也。涖官不敬，非孝也。朋友不信，非孝也。戰陣無勇，非孝也。」（註三三）居處不可以不莊，否則即是不孝，由此推闡，孝中必涵攝莊的成分，他如忠、敬、信、勇都可列入孝的範疇。如此說來，孝德殆可含括一切美德。孝，不僅是百行之先，簡直成為諸德的綜合體了。孝道的對象本是父母，一經擴充，兼及社會國家，乃至世界人類。孝與諸德息息相關，祇要克盡孝道，諸種美德接踵而來，中國人特重孝德，其來有自；孝可以治天下，其故在此。

五、如何實行孝道

(一) 消極方面

1 在經濟上不拖累父母：對於成人而言，理應自食其力，不然人人都要依賴他人維生，又有誰來幫助他人維生呢！諺云：「靠天靠地靠父母，都不是好漢」，自力更生本來是做人應有的原則，它當然可以適用於為人子女者。至於幼年少年，沒具謀生能力，自須父母來撫養，即使在學青年，無暇工作，又當別論。過去我國盛行「養兒防老，積穀防饑」的說法，這種「放債收息」的觀念早已落伍，況且「施恩不望報」乃我國傳統精神，因此撫育子女為人生應盡的義務，在晚婚成習的工業社會裏，此一觀念曾被接受。前據報載：政府培植一個國民，從小學到大學的教育費要新台幣十三萬餘元，而家庭所付出的生活費用等等，決不止此數，至若父母所付出的心血更非數字所能計算。因此，假使站在純經濟（或投資）的立場，生兒育女，誠為天底下最賠本的生意了。過去人們形容女孩子是「賠錢貨」，殊不知現在有許多男子婚後，仍賴父母養活或是補貼，比出了嫁的女兒還要賠錢。誠然，現今社會謀事不易，青年男女初入社會工作，收入有限，必須力求節儉，量入為出，自給自足，以免拖累父母。

2 在精神上不屑及父母：此事看來容易，實則甚難。以保健言，有人以為要愛護自己的身體，首先不能糟蹋自己的身體。誠如孝經所云：「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，孝之始也。」（註三四）可是違背此一原則者多矣。如胡嫖狂賭，通宵達旦；吸毒酗酒，互毆狠鬥……凡此惡習形同慢性自殺，不但戕害自己的身體，同時也

玷辱父母的名譽。因為這些不良的行為往往會侵犯到他人，結果冤冤相報，了無寧日。其次，孝必基於大義而無妨於他人。謝師幼偉說得好：「孝，必使孝德發揚，若由我之孝，而使他人不能孝，這不是真孝。所以強盜之孝，軍閥之孝，漢奸之孝，都不能算是真孝，誠以他們的行為是阻碍他人盡孝的行為。」（註三五）可見孝與忠相輔相成，缺一不可，祇知孝而不顧忠，難免辱及尊長，就不是真孝了。

3 明辨順從與否的分際：人非聖賢，孰能無過？世界上祇要是人做的事，總會有錯失的，要其程度不同而已。三民主義是古今中外文化精華的結晶，然而 國父仍在自序中說：「尚望同志讀者，本此基礎，觸類引伸，匡補闕遺，更正條理，使成爲『完善之書』，聖哲完人如 孫中山先生尚且自覺有所不及，他無論矣！作父母的也是人，怎能毫無缺點呢？天下至親莫如父子，彼此之間最爲了解。對外固可「父爲子隱，子爲父隱」，對內則應肝膽相照，當仁不讓。是以孝經云：「曾子曰：『若夫慈愛恭敬，安親揚名，則聞命矣。敢問子從父之令，可謂孝乎？』子曰：『是何言與！是何言與！』」按孔子意，人子不違背父命，也得分什麼事，若不合於義，理應諫諍，爲父母採納固然最好不過，倘若婉勸不聽，子職已盡，而孝敬父母之心，仍當有加而無已。

(一) 積極方面

1 奉養與服務：曩昔有一飯之恩、終生不忘之故事，況乎生我育我，養我教我之父母？所謂

奉養，即供給父母衣食住行；所謂服務，即代父母操作家事等。關於前者，孝經有言：「用天道，分地之利，謹身節用，以養父母，此庶人之孝也。」（註三六）大意爲地盡其利，以豐衣食；注重保健，以防疾病；儉省費用，以贍養父母。實則以物質奉養父母，在古人看來只是孝道的最低階層而已；禮記祭義篇云：「孝有三：大孝尊親，其次弗辱，其下能養」。論語爲政篇：「子游問孝。子曰：『今之孝者，是謂能養。至於犬馬，皆能有養，不敬何以別乎。』」又「子夏問孝。子曰：『色難。有事，弟子服其勞；有酒食，先生饌，曾是以爲孝乎。』」談到奉養，孔子評云：「今之孝者，是謂能養。至於犬馬，皆能有養」。談到服務。孔子評云：「曾是以爲孝乎」，很明顯地，孔子認爲奉養與服務只能說是最有限度的孝，爲子女者不能止於此耳。惟以登高必自卑，基礎打好，才能更上層樓。而教育子女，善盡孝道，務令其知行合一，手腦並用。從兒童就應訓練起，例如給父母會長拿拖鞋、灌水澆花等，及長，則令其分擔部份家務，聊盡人子孝道，並可養成其勤勞服務的好習慣。至於供養父母生活所需，報答反哺之恩，實爲子女應盡的起碼義務。孟子列舉五不孝，以「惰其四支，不順父母之養。」列爲不孝之尤，自有道理。

2 關注父母身心健康：身心健康爲幸福的泉源，可是人過中年，健康不免即走向下坡；一入晚年，逐漸「而視茫茫，而髮蒼蒼，而齒牙動搖」，這都是體衰的信號，也是歲月不饒人的自然現象。關注父母的健康乃孝道之一，論語爲政篇

云：「孟武伯問孝。子曰：『父母唯其疾之憂。』」意謂子女憂慮父母生病，這是孝心的表現。孔子在里仁篇中曰：「父母之年，不可不知也，一則以喜，一則以懼」，因爲父母的年事增高，克享長壽，自然可喜；然而年高不免體衰，想到這一層，怎能不憂懼呢？因此平時就要關注父母的健康，務忌操勞過度，需供適當的營養，同時要做到孟子所說的「悅親」，使父母精神歡樂，常保身心健康，除了奉養與服務之外，能尊敬父母尤爲重要，所謂「色難」，即和顏悅色不易做到。否則雖奉養與服務都不能算是大孝，因爲「犬馬皆能有養」，「不敬何以別乎」。對於年邁的尊長來說，他們所需要的精神慰藉比物質的供養重要得多，凡事能存尊敬之心善待父母，必能有助於其身心健康、增加歡樂，益使家庭生活和諧美滿。

3 慎終追遠——事之以禮：口腹之養既非盡孝的最佳獻禮，那末，如何才能善盡孝德呢？孔子的答復是：「生、事之以禮；死、葬之以禮，祭之以禮。」（註三七）所謂「生事，葬祭，事親之始終具矣。禮即理之節文也，人之事親，自始至終，一於禮而不苟，其尊親也至矣。」（註三八）荀子解釋這三個「禮」字的義諦云：「凡禮，事生飾歡也，送死飾哀也，祭祀飾敬也。」要之，禮本乎孝，孝形於禮，禮與孝的道德情操咸主「敬」，禮之言敬，要在寄以情操，而非徒重形式。因此，有人認爲「禮在孔子思想中爲社會極則、道德極則，乃至歷史極則；其精義爲中和，爲節制，爲約束，以此推之於天理國法人情而

無不當。」(註三九)此與孔門以孝弟為起點，推廣至社會人群的道理同出一轍。

如何方能善盡孝道，孝經有更深一層的闡發：

——「生則親安之，祭則鬼享之。」(註四〇)

——「孝子之事親也，居則致其敬，養則致其樂，病則致其憂，喪則致其哀，祭則致其嚴，五者備矣，然後能事親。」(註四一)

——「生事愛敬，死事哀戚。」(註四二)

綜上所述，孝不僅有普遍性，且有永恒性。所謂「自天子至於庶人，孝無終始，而患不及者，未之有也。」(註四三)意即人無分地位，愛敬雙親之心，發自天性，有生之年，皆應竭力盡孝。父母在，固須敬謹侍奉；即使棄養，要盡其所能妥辦後事，致哀戚之忱、行禮葬之儀；每逢祭辰，都要禮拜，以盡孝思，父母音容宛在，永銘生前庭訓。因為孝是終身應行之德，有一分力量就要盡一分孝，活一天就要盡一天孝，所以我國自古即重「尊天祭祖」，就是一種不忘本的孝行表現。陳立夫先生認為：「對於已死之老孝事之如生，所以使未死之老者有所安慰。因之，老孝對於幼者愈加愛護……蓋天下事莫不相對，一切作為皆具教育意義。自身不孝於親而欲子女之孝己，此乃違反『有諸己而后求諸人，無諸己而后非諸人』之原理，未有能成者也。」(註四四)這話自有道理，却未盡周延，因為「祭之以禮」乃對已故的父母盡其孝心，所謂「祭則鬼享之」(父母死後也能歡愉地享受子女們的祭祀而

無怨懣)。其祭祀的對象既是死者，衡情度理，應屬一片純孝。因為孝是有普遍性的，祭之以禮是盡孝的一種方式而已。至於由此而產生的附帶作用，如使未死之老者有所安慰、對晚輩施以機會教育(示範教孝)等等，那只是對部份人，而且只是「祭之以禮」所可能產生的結果之一。它與盡孝似無必然的關係，縱使家中根本沒有老人或晚輩，對於祖先的祭禮，還是不能免除的。(四六)

證諸曾子之言：「慎終追遠，民德歸厚！」(註四五)益見拙文並非無稽之談。慎終，即葬之以禮；追遠，即祭之以禮，喪葬祭祀，固有示人不忘本之意，尤有敬孝先人，但盡禮儀，而一無所求(死者無法酬報)的精神。如此推闡，祭禮應該是一種全然的奉獻，不能摻雜絲毫利害得失的現實意味。即使祭者懷着「樹欲靜而風不止，子欲養而親不待」底心情，那豈不也是一種孝德的表現嗎？

4. 立身行道，揚名顯親：由於孝涵攝諸德，無所不包，其伸縮性至大，其可行性至廣，我們要想觸及孝的邊緣非常容易，例如「身體髮膚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毀傷，孝之始也；」然而要想達到孝的核心，其事甚難，所謂「立身行道，揚名於後世，以顯父母。」此一目標，至為高遠，有如教育所懸的理想——止於至善，即「善」是永無止境的，因此它永遠給我們留有很多努力追求的餘地。

悅親之道很多，以尊親為大，孟子云：「孝子之至，莫大乎尊親」(註四七)，禮記祭義篇

亦云：「孝有三：大孝尊親……」，皆視尊親為最高的孝，足見聖人教孝是精神重於物質的。不過這只是針對善事父母而言，況且僅就父母健在時子女應盡的孝道立論，似乎不能稱為孝的極致。前文已經提及，孝之所以為至德要道，因有普遍性與永恒性，父母在要盡孝，父母去世後仍要盡孝，故有「立身行道……」之說。因為儒家講學者在養成「人」，即為國家服務之人。(註四八)做子女的行事為人，皆志於仁、依於仁，修己以敬，修己以安人，以安百姓，名聲遠播，足以顯揚父母，這當然不僅限於父母的生前，雙親大去以後，仍當繼續努力，以自己的成就及對社會的貢獻，做為對祖先尊長的祭禮，世界還有什麼東西比這更有意義的呢！

六、結 論

近百年來，國運多舛，外患頻仍，了無寧歲。自八國聯軍之役我慘敗後，民族自信心喪失殆盡，其後歐風美雨交迫侵襲，我國精神國防致遭摧毀。殊不知西方的民主與科學固有可取之處，至於政治哲學及倫理想猶不及東方。國父針對此事，曾提出精闢的卓見，他說：「講到中國固有的道德，中國人至今不能忘記的，首先是忠孝，其次是仁愛，其次是信義，其次是和平。這些舊道德，中國人至今還是常講的。但是現在受外來民族的壓迫，侵入了新文化，那些新文化的勢力，此刻橫行中國，一般醉心新文化的人，便排斥舊道德，以為有了新文化，便可以不要舊道德。不知道我們固有的東西，如果是好的，當然是要保

存，不好的才可以放棄。」(註四九)這段話顯然是指五四運動後，新青年因受西洋科學精神的影響，而對當時的倫理道德提出懷疑的。五四運動有其重大貢獻，但是他們把孝德跟留辮子、裹小腳等混為一談，視如敝屣，亦是不足為訓的。現今復興中華文化，倡行倫理建設，首先應從個人及家庭做起，那末，提倡孝道，確有其必要。

今天我們的處境並不比新文化運動時為好，個人自由主義迄今陰魂不散，它是我們倫理建設的絆腳石；共產主義亦化了半個地球，他們拿人當社會建設的紅磚，無視於人性的尊嚴，還談什麼孝道呢？近來我們的社會風氣每下愈況，光靠嚴刑峻法能解決問題嗎？連台大畢業的醫生都幹下謀財害命的罪行了，這人簡直是不孝之尤。實則今日的社會，像這樣的敗類為數不少，要其手段不同而已。

諺云：「心病是需要心來醫的」，我們在努力於十大經濟建設之際，何妨同時發起精神建設。果如斯，個人以為：提倡孝德應被優先考慮。因為孝是「德之本也，教之所由生也」，它順乎天理，合乎人情，既具有說服力，又極富可行性。對於一般人，與其高談救國救民的大道理，遠不如從孝順父母說起，易於接受，樂於實行。仁與孝本為一體之兩面，吾欲仁斯仁至矣，孝德亦然。它像空氣一樣，你到處都可吸收，但終身却吸不完。

人，自誕生於世的第一秒鐘，就接受到別人的恩惠、關懷，也應該常常為別人着想，多多去關懷別人。(註五〇)何況是恩重如山、情深似

海的父母親大人呢！

附 註

- (註一) 民族主義第六講。
- (註二) 孝經開宗明義章第一。
- (註三) 民族主義第六講。
- (註四) 崔載陽編著「國父思想之哲學體系」頁八七。
- (註五) 論語里仁篇。
- (註六) 孝經諫諍章第十五。
- (註七) 孫文學說第四章以進化為證。
- (註八) 謝幼偉著「中國哲學論文集」頁一〇五。
- (註九) 李石岑著「中國哲學講話」頁三八。
- (註一〇) 謝幼偉著「哲學講話」頁一一二。
- (註一一) 民權主義第一講。
- (註一二) 全註八。
- (註一三) 錢穆著「中國思想史」頁八。
- (註一四) 孟子曰：「父母使舜完廩，捐階，瞽瞍焚廩。使浚井，從揜之。」孔子家語載：「曾子耘瓜，誤斷其根。曾皙怒，建大杖以擊其背。曾子仆地而不知人，久之，有頃乃蘇，欣然而起：……」
- (註一五) 孝經聖治章第九。
- (註一六) 李著「中國哲學講話」頁二九。
- (註一七) 田培林主編「教育學新論」頁九七。
- (註一八) 教育部輯錄「廣解四書」(東華)頁三。
- (註一九) 馮友蘭「中國哲學史」頁一〇一。
- (註二〇) 廣解四書論語學而篇頁五。
- (註二一) 錢穆著「文化學大義」頁七一。
- (註二二) 蔣中正「心理建設之要義」。
- (註二三) 孝經士章第五。
- (註二四) 孝經廣德名章第十四。
- (註二五) 孝經事君章第十七。
- (註二六) 孝經開宗明義章第一。
- (註二七) 孝經聖治章第九。
- (註二八) 民族主義第六講。
- (註二九) 陳大齊著「與青年朋友們談孔子思想」頁五一。
- (註三〇) 荀子子道篇。
- (註三一) 倫理哲學講話(中央月刊叢書之二)頁五〇。
- (註三二) 孝經紀孝行章第十。
- (註三三) 禮記祭義篇。
- (註三四) 孝經開宗明義章第一。
- (註三五) 謝幼偉著「倫理學大綱」頁一五五。
- (註三六) 孝經庶人章第六。
- (註三七) 論語為政篇。
- (註三八) 廣解四書頁一五。
- (註三九) 吳敏之著「中國文化創造史」頁九九。
- (註四〇) 孝經孝治章第八。
- (註四一) 孝經紀孝行章第十。
- (註四二) 孝經喪親章第十八。
- (註四三) 孝經庶人章第六。
- (註四四) 陳立夫著「四書道貫」頁五三九。
- (註四五) 廣解四書頁七。
- (註四六) 重祖先祭祀之點，特可注意者也。從

來中國人以無後為不孝之最大者。其理由凡人死謂之鬼，祖先之鬼，唯其子孫之祭祀是享。如無後，則祖先成爲不祀之鬼。職是之故，孝經所以特重祖先之祭祀也。（宇野哲人著，唐玉貞譯「中國哲學史」頁三九）此與「慎終追遠，民德歸厚」之說含義吻合，益證「祭之以禮」乃爲祖宗考妣而設，可援孔子「祭神如神在」之義，父母雖已亡化，但在子女心目中，精神永在。故於年節或冥辰歿期祭祀時，除置祭品、焚香叩首外，並備碗筷皿具等，意與家人共餐，無分幽明，闔家團聚。

（註四七）孟子萬章上篇。

（註四八）馮友蘭著「中國哲學史」頁六八。

（註四九）民族主義第六講。

（註五〇）林宣生「伴讀散記」（聯合報副刊，六十五年六月二十二日）。

（附記）本文「如何實行孝道」一章，撰述時參考陳大齊先生大作「如何做子女」（中央月刊叢書之一：「倫理哲學講話」），並加諸已見而撰，特此致謝。



神秘的宇宙

吉安斯 著

邵光謨 譯

人人文庫二二五五—五六

定價十八元

宇宙是什麼？它不可捉摸嗎？還是一種思想後的產物？這種創造性鉅作的過程又是如何？作者吉安斯爵士或許無法沒將開天闢地，混沌初始的現象明白交待，但都將近世科學對宇宙探測的種種現象，諸如太陽能放射綫，相對論，能媒（Matter）等在宇宙中扮演的角色，用你我都懂的例證文字，引發一讀再讀的興趣。

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

植物之組織及機能

郡場寬 著

于景讓 譯

人人文庫二二五七—八

定價十八元

本書著者係前日本京都帝國大學植物學系主任，其浸淫植物之生理學及解剖學多年，造詣極深。全書分爲十二章，凡植物之形成、外被、機械、吸收、同化、通導、通氣、貯藏、分泌、感受、運動等組織系，莫不剖析詳細，深入淺出，引導出植物機能之奧秘。文字淺顯易讀，人人可懂。

臺灣商務印書館 發行